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人寿”或“公司”）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1—17号）〉的通知》（保监发〔2015〕22号，以下简称“通知”）的具体要求，基于公司2021年第二季度末的所有有效业务，编制了本次信息披露报告。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 目 录

- 一、 基本信息
- 二、 主要指标
- 三、 实际资本
- 四、 最低资本
- 五、 风险综合评级
- 六、 风险管理状况
- 七、 流动性风险
- 八、 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 一、基本信息

(一)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B 座 10 层。

(二) 法定代表人：李存强 (Cunqiang LI)

(三) 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北京、浙江、四川、江苏、上海、山东、河南、福建、湖南、广东、江西、内蒙古、湖北、河北、安徽、辽宁、黑龙江、天津、陕西、重庆共 20 个省市自治区

### (四) 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增资	公积金转增及分配股票股利	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国家股	0	0.00%	0	0	0	0	0	0.00%
国有法人股	808	0.25%	0	0	0	0	808	0.25%
社会法人股	355	0.11%	0	0	0	0	355	0.11%
外资股	322,087	99.64%	0	0	0	0	322,087	99.64%
其他	0	0.00%	0	0	0	0	0	0.00%
合计	323,250	100.00%	0	0	0	0	323,250	100.00%

前十大股东 (按照股东期末所持股份比例降序填列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间内持股数量或出资额变化	期末持股数量或出资额	期末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外资	0	257,437	79.6404%	0
安达北美洲保险控股公司	外资	0	64,650	20.0000%	0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0	278	0.0859%	0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	0	278	0.0859%	278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0	278	0.0859%	0
昆明华铁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	0	252	0.0781%	0
杭州艾加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民营	0	78	0.0240%	0
合计	——	0	323,250	100.00%	278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	公司股东安达北美洲保险控股公司、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昆明华铁置业有限公司均持有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并和华泰保险集团一起同为华泰人寿的发起人股东，其关联关系已在公司发起文件和申请文件中向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监管机构进行报告和披露。				

填表说明：股东性质填列“国有”、“外资”、“自然人”等。

#### （五）控股股东：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安达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Chubb Limited”）

#### （六）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在信息披露期末无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公司董事会共有 5 位董事。报告期内李存强任董事长，王梓木、赵明浩、Russell G. Bundschuh（柏瑞森）任董事，刘占国任执行董事。公司暂未设立独立董事。

#### 2、 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共有 3 位监事，其中股东监事为吕通云、张蓓，职工

监事为王雪。

### 3、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11 人，其中刘占国为总经理；李平坤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苏德刚任公司副总经理；谢飞任公司副总经理；苏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易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精算师、首席风险官；刘永谋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山东分公司总经理；骆琦任公司总经理助理、首席投资官兼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王宏美任公司合规负责人、法律合规总监、法律负责人兼法律合规部总经理；艾文任公司总经理助理、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王峥任公司临时审计责任人。

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及履职情况，请详见公司网站信息披露专栏。

（八）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李朋

联系方式：010-59371137

## 二、主要指标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实际数	上季度末实际数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54.01%	148.31%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29,067	203,12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54.01%	148.31%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29,067	203,122
最近一期风险综合评级	B	B
保险业务收入	151,576	220,947
净利润	4,935	8,760
净资产	414,273	404,445

注：保险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均为当季度结果；

## 三、实际资本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实际数	上季度末实际数
认可资产	3,405,901	3,335,699
认可负债	2,752,709	2,712,082
实际资本	653,192	623,617
核心一级资本	653,192	623,617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 四、最低资本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实际数	上季度末实际数
最低资本	424,125	420,495
寿险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25,191	126,476
非寿险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3,544	3,739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353,285	349,045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48,150	46,19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430,059	426,379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5,935	-5,884
附加资本	-	-

#### 五、风险综合评级

2020年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B，2021年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B。

#### 六、风险管理情况

监管最近一次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评估得分为82.76分，是2018年现场评估结果。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16.45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8.05分，保险风险管理8.50分，市场风险管理

8.36分，信用风险管理8.46分，操作风险管理8.23分，战略风险管理8.20分，声誉风险管理8.33分，流动性风险管理8.17分。

2021年二季度，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对现行《华泰人寿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进行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声誉风险相关工作机制。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修订了四个风险管理办法及工作细则，进一步完善了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 七、流动性风险

### （一）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净现金流(万元)	-
2021年2季度	-40,225
综合流动比率	-
未来3个月内综合流动比率	359.10%
未来1年内综合流动比率	694.52%
未来1-3年内综合流动比率	3268.73%
未来3-5年内综合流动比率	262.36%
未来5年以上综合流动比率	32.02%
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
压力情景一	1378.27%
压力情景二	1258.62%

注：

1. 本季度净现金流是指本公司报告期间实际发生的净现金流；
2. 净现金流 = 业务现金流+资产现金流+筹资现金流
3. 综合流动比率 =  $\frac{\text{现有资产的预期现金流入合计}}{\text{现有负债的预期现金流出合计}} \times 100\%$

4. 流动性覆盖率 =  $\frac{\text{优质流动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text{未来一个季度的净现金流}} \times 100\%$

5. 上述结果中所涉压力情景分别为：

压力情景一：签单保费较去年同期下降80%，同时退保率假设为基本情景的2倍（但退保率绝对值不超过100%）。

压力情景二：预测期内到期的固定收益类资产20%无法收回本息。

##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公司 2021 年二季度各项流动性风险监控指标正常，季度净现金流小于零主要由于公司于 2019 年提起的人民币 4 亿元增资方案已经通过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准，在 2021 年第二季度用于投资活动。公司整体现金流充裕、流动性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2 号：流动性风险》及有关规定要求，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并有效实施，按照月度进行现金流预测、按照季度监测各类流动性风险指标、进行压力测试，并建立完备的流动性应急计划，防范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重大事件。

##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监管机构未对公司采取任何监管措施。